



第十三届中国少儿小金钟舞蹈选拔赛

海外赛区

舞蹈组报名表

个人参赛: ☐ 个人儿童组 (3-11岁) ☐ 个人少年组 (12-17岁)		
注意: 个人选手年龄以每年的1月1日为选组界定		
参赛曲目名称:		
个人中文姓名:	个人英文姓名:	出生日期:
国籍:	性别:	出生地点:
家长/监护人详细住址:		
家长/监护人手提电话:	其他联系电话:	是否有经理人公司合约: ☐ 是 ☐ 否 (如有请列明)
教育: ☐ 小学 ☐ 中学 其他学历:		
学校 (目前就读学校):	年级:	家长/监护人电邮地址:
语言: ☐ 中文普通话 ☐ 中文粤语 ☐ 英语 ☐ 法语 ☐ 日语 ☐ 德语 ☐ 其他:		
集体参赛: ☐ 集体组 (3-17岁, 人数不限)		
注意: 集体选手年龄以团体平均年龄为选组界定		
参赛曲目名称:		
参赛集体成员及年龄:		
指导学校名称及指导老师姓名:		
团队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Email:
参赛者/集体介绍: (包括个人获奖经历及个人才艺、爱好等)		

报名信息来源: ☐ 电台 ☐ 杂志 ☐ 报纸 ☐ 网络 ☐ 朋友介绍 ☐ 其他:

参赛者家长/监护人已经完全理解并同意 (不可撤销或反悔) 《参赛须知》所有条款, 而所提交的报名表内容均属正确无误。

海选工本费 (海外赛区): 个人: \$ 50 (加币), 集体: \$ 30 (加币)/人

付款方式:

☐ 现金 ☐ 支票 ☐ e-Transfer电子汇款: info@canadaccca.org ☐ 微信/支付宝:



海选视频: 需要录制4分钟以内舞蹈视频, 于截止日期2026年3月20日前发送至 goldenbellscanada@gmail.com

家长/监护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附：参赛须知及注意事项：

1. 报名时请附上生活近照一张。
2. 参赛者确认以上《报名表》中所填写的任何个人资料准确无误、并为主办方所保存及使用，如查证出以上的内容与事实不符、本次大赛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3. 请参赛者提供可随时直接联络到本人（家长/监护人）的电话号码。
4. 参赛者必须遵守大赛的各项规定、大赛组委会拥有最终解释权。
5. 如有任何违反规定的情况发生、大赛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6. 参赛者的姓名、形象（照片、视频图像）、声明（陈述）都可能被拍摄及在现有的全球媒体（或今后出现的媒体）播出。以上这些数据的使用取决于大赛主办方及海外赛区承办方。另外，参赛者同意有关参赛者本人参赛过程的部分或全部内容均由大赛主办方及海外赛区承办方兆龙国际有限公司决定数据的使用。参赛者的一切个人及参赛数据有可能在全球媒体的广告或节目中出现，包括（不仅限于）电视、报刊杂志、广播及互联网。
7. 本次大赛参赛者形象及参赛曲目必须健康、积极向上，承办方及评委会要求参赛者更换不适合的曲目。
8. 比赛过程中如需选手配合整体节目效果参与节目其他拍摄或者与比赛相关宣传活动，选手们需予以积极配合。
9. 参赛者须严格遵守大赛主办方及海外赛区承办方制定的比赛规则。所有名次、奖项以评委会的最终决定为准，参赛者不得异议，落选者没有权利做出任何上诉等行为。
10. 参赛者明白任何参赛者在任何地方都没有权利制止或中断活动的发展、制作及宣传，任何由此引起的纠纷及造成的损失都由责任方（参赛者）向大赛主办方及海外赛区承办方兆龙国际有限公司作出赔偿。
11. 如果本协议中任何条款与现行法律相抵触，则此条无效，但不影响本协议中其他条款的生效。
12. 参赛者如果已经与任何公司签订经纪或类似合约，应自行与签约公司解决所有有关许可其参加大赛的事宜，并在报名时书面告知组委会。
13. 大赛主办方及海外赛区承办方兆龙国际有限公司拥有对此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并可随时修订参赛条款及赛制，而毋需事先通知及解释。
14. 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活动主办方对本次活动拥有最终解释权。如遇不可抗力因素，活动主办方及承办方拥有取消本次活动的权利。